

敬啟者：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

**關於「以股代息計劃」的通函及選擇表格**  
**(統稱「本次公司通訊」)**

本次公司通訊各自備有英文及中文版。本公司可在閣下提出要求時，提供閣下所收到的版本(倘若閣下已收到本次公司通訊的英文或中文版)以外的另一種語文編製的版本。如欲索取另外的版本，請填寫隨函附上的索取表格，然後使用索取表格下方的郵寄標籤把索取表格寄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過戶處」)。

閣下可以隨時給予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過戶處(發送到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發送電郵到[mtr.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mtr.ecom@computershare.com.hk))最少7天的書面通知，以更改閣下收取任何日後公司通訊(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形式(即收取印刷本或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版本)或語文選擇。

即使閣下選擇了(或被視為選擇了)收取公司通訊在本公司網站上的電子版本但礙於任何理由以致在使用本公司網站閱覽公司通訊(包括本次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本公司在收到閣下的要求後會立即向閣下免費發送印刷本。

閣下可向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過戶處索取公司通訊(包括本次公司通訊)的英文和中文版。公司通訊亦將會從該等文件的寄發日期起在本公司網站[www.mtr.com.hk](http://www.mtr.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上刊載。

閣下如有任何與本函有關的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6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過戶處的熱線(852) 2862 8688。

代表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馬琳  
謹啟

2017年6月5日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索取表格

致：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本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就本公司於2017年6月5日發出的標題為「關於「以股代息計劃」的通函及選擇表格」的信函，本人／我們現表明希望收取本次公司通訊(定義如該函所界定)的下方指示語文版本：

倘閣下已收到本次公司通訊的中、英文兩種版本或閣下收到的本次公司通訊版本所採用的語文符合閣下的意願，則毋須填寫及交回本表格。

本人／我們已收到本次公司通訊的中文版，但本人／我們現在希望收到其英文版。

或

本人／我們已收到本次公司通訊的英文版，但本人／我們現在希望收到其中文版。

簽名 \_\_\_\_\_ 日期 \_\_\_\_\_

股東的英文姓名(請以大楷填寫)

股東的中文姓名

聯絡電話號碼

附註：

- 閣下如希望填寫及交回本表格，只須在本表格的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號。如在本表格上超過一個空格內劃上「✓」號、未有在一個空格內劃上「✓」號、未有簽名或在其他方面填寫不正確，本公司將按全權酌情權決定本表格無效。
- 倘若閣下的股份是以聯名方式持有，則任何一名聯名股東均可簽署本表格。倘本公司由該等聯名股東收到超過一份表格，則以登記冊上排名較其他聯名股東優先的人士所簽署及交回的表格為準。
- 為免產生疑問，本公司並不接受任何書寫在本表格上的特別指示。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的聯絡電話號碼，以用於處理有關閣下交回這索取表格以便收取本次公司通訊的指示，包括但不限於有需要時與閣下進行任何核實的用途及有關閣下的股份之其他登記服務(合稱「該等用途」)。我們可能轉移閣下的聯絡電話號碼至為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用作該等用途，以及其他獲法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閣下所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閣下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按以下方式通知我們：

郵寄至：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至：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本索取表格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MTR-05062017-1D(7)

  
郵寄標籤

請剪下郵寄標籤並貼在信封上，把本索取表格寄回本公司。  
如在香港投寄，毋須貼上郵票。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簡便回郵37號